

衢州组织工作

第 16 期
(总 947 期)

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

2017 年 6 月 6 日

编者按：5 月 22 日，省委书记车俊在《浙江信息（每日汇报）》第 91 期《龙游县“三心”相助让落选村（社）干部“落有所为”》上作出批示：请省委组织部关注，龙游县委的做法很好，“落有所为”，有利调动各方面积极性，不要成为消极因素。现将该信息全文刊发，供参阅。

龙游县“三心”相助 让落选村（社）干部“落有所为”

一是实施“凝心”工程。由 1 名乡镇（街道）班子成员和 1 名乡镇（街道）干部结对 1 名落选村（社）干部，通过面对面谈

心、登门沟通等方式，及时与其沟通联系。目前，全县已对 216 名落选村（社）干部谈心 500 余次。二是实施“暖心”工程。对有志于创业的落选村（社）干部，通过争取项目、筹措资金等措施支持其自主创业；对有意向到企业就业的落选村（社）干部，帮助其联系就业岗位；对体弱多病生活困难的落选村（社）干部，帮助落实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资金，并通过结对帮扶解决生活困难。三是实施“同心”工程。对有威望的落选村（社）干部，鼓励和引导其积极参加村监会、村级经济合作社等选举。对经验足的落选村（社）干部，主动邀请其与新任村干部、后备干部结对子，发挥其“传帮带”作用。同时，结合无职党员设岗定责，引导落选村（社）干部履行好党员“亲情网格”职责。

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委书记、组织部长，本部领导

发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，本部各处室

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17 年 6 月 6 日印发
